



穿越宋朝
感受繁华

从宋代建立算起,距今已有千年,中间还发生过无数次天灾与战祸,但还有一部分宋朝建筑物存留至今,如建于北宋大中祥符年间的浙江宁波保国寺大殿、建于皇祐年间的河北正定隆兴寺转轮藏殿、建于北宋中期的山西长子县文庙大成殿、重修于崇宁年间的太原晋祠圣母殿等。面对这些历经千年时光仍然保存完好的土木建筑,今天那些制造“豆腐渣工程”的个人或部门,应该感

09 宋人如何防范“豆腐渣工程”

到无地自容吧!

当然,我不是说宋朝就没有“豆腐渣工程”,不过,为了对付此类事情,宋人有一套相当完备的工程质量监控制度,对今人来说,这套制度也不无值得借鉴之处。

现在,当人们说起中国古代建筑史时,有一部宋人著作是无法绕过去的,那就是成书于北宋元符三年(1100)的《营造法式》,由时任大宋“中央工程院”(将作监)总工程师的李诫编撰而成,并于崇宁二年(1103)刊行。

这部《营造法式》实际上是宋朝的公共工程建设标准,在土石方工程(壕寨)、石方工程(石作)、大型木料工程(大木作)、小型木料工程(小木作)、泥水工程(泥作)、制砖与制瓦工程(砖作、瓦作)、装修工程(雕作、彩画作)等13个工种的选料、规格、设计、施工、流程、质量方面,都有详细规范。其中木料与砖的规格都实现了模数化:宋朝建筑物的斗拱通常由上千个构件组成,榫卯复杂,必须精准;宋朝修建城墙用的砖,往往由不同的窑厂烧制。如果不对木料、砖的尺寸加以标准化,很难想象一项大型工程能够顺利完工。

对于建筑物的质量而言,地基是关键却又容易被人疏忽的,许多建筑物

之所以在地震中倒塌,跟忽略了地基质量不无关系。因此,《营造法式》对修建城墙、房屋的地基建设标准也有严格规定:“凡开基址,须相视地脉虚实。其深不过一丈,浅止于五尺或四尺,并用碎砖瓦石札等,每土三分内添碎砖瓦等一分。”如果选址临近水边,则不但要深挖,而且开挖面必须更大,并钉立木桩加固:“凡开临流岸口修筑屋基之制:开深一丈八尺,广随屋间数之广。其外分作两摆手,斜随马头,布柴梢,令厚一丈五尺。每岸长五尺,钉桩一条。梢上用胶土打筑令实。”这样可以防止塌陷。

总而言之,从质量管理的角度来说,《营造法式》的发布,相当于给宋朝的公共工程建设设立了一个ISO质量标准,工匠如果严格按照要求选料、设计、施工,不难建造出可抗击“××年一遇”地震的工程。宋朝负责工程质量监管的部门,也可以依照标准,对竣工的公共工程进行验收,因此,宋政府对建筑质量不过关的工程,也常常以“不如法”“不中程”来表述。这样的用词表明宋政府已经确立了一套验收工程的国家标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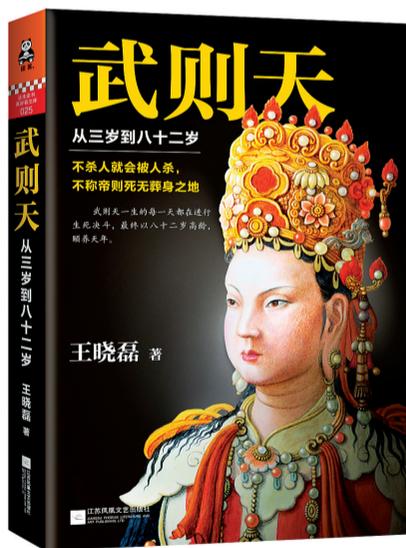
上面所说的是宋朝工程质量监控体系的其中一项制度:公布“营造法则”,设立公共工程建设标准。此外,宋政府还对公共工程实行“保质期”制度,

即工程完工、投入使用后,在若干年内如果发生破裂、损毁(huī)、泄漏、垫陷等质量问题,则追究设计方、施工方与监修者的刑事责任。这个“保质期”一般是5年,重要工程是8年。

宋仁宗天圣年间,朝廷听闻各地“修盖舍屋”,“多不牢固”,便要求有关部门加强对工程质量的检测,并重申一道立法:“今后所修舍屋、桥道,旧条:若修后一年垫陷,原修都料(工程设计者)、作头(工头)定罪,止杖一百,二年内减一等;未修三年,又减一等。监修者又减一等。如岁月未久,具名闻奏严断。虽差出改转,及经赦恩,亦仰根逐,劾罪以闻。今差监官点检催促,须是尽料修盖,久远牢壮。今后应修盖舍屋、桥道等才了,书写记号板讫,如修后未五年垫陷,并以前条年分下逐年递减一等断遣,遇赦不原。”

意思是说,房屋、桥梁等公共工程,如果在完工后一年内垫陷,负责该工程的设计者与工头将被处以杖一百的刑罚;如果两年内发生垫陷,刑罚减一等;以此类推,直至满五年。监修者受到的责任比设计方、施工方再减一等。这些罪罚不得赦免,即使相关责任人已调离原职位,也不得免于追究。

(摘自《生活在宋朝》吴钩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)



武皇一生
生死决斗

“脏!脏!别……”范云仙吓得想后退。

“别乱动。”武媚还是亲手帮他擦干净脸。

赶路要紧,主仆都上了车,这次范云仙也不得上去了。武媚扒了他的脏衣服,扯过一匹御赐的锦缎叫他裹在身上御寒。范云仙见主子待他这么好,眼圈都红了:“才人是活菩萨……”

武媚把自己沾上泥的鞋脱了,顺手往外一丢,笑道:“说什么傻话?你是我的人,伺候我效忠我,我自然待你好;换

45 直面灾民

了旁人,便是死在泥里我也懒得管。”这便是她的处世之道。她又转头对朱儿、碧儿道:“那帮嫔妃袖手旁观说风凉话,还不是因为嫉妒我?等着瞧吧,到了长安,我向万岁告她们一状,倒要看看谁吃亏!”

二婢只尴尬一笑,默然无语。

说话间马车渐渐停下来,这次不是陷在泥里,而是前面驻马了。武媚跟婢女说话时,听外面声音嘈杂,似乎有呼喊万岁的声音,忍不住向外张望——队伍已经离了官道,百十辆车连在一起,所有官员、士兵乃至宦官陆续下车下马;西面是一片泽国,灰蒙蒙的浑水上漂着乌七八糟的东西,碎木头、破门板,还有死去的牲畜,恶臭扑鼻,那沼泽边一扇扇草席里卷的是……武媚一阵恶心,赶忙扭过头来,却见湿地上影影绰绰围过来一大片黑压压的人。

是百姓吗?武媚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,无论男女老少,所有人都面色乌黑,衣衫褴褛,瘦骨嶙峋,一眼望不到边际,像一片乌云。他们颤抖着、蹒跚着,甚至在泥里匍匐着,向皇家队伍围过来,那声音已不知是呼救还是哭泣,简直像阿鼻地狱中众饿鬼的呻吟——这些人都是失去家园的陕州灾民。

又一阵更强烈的喧哗声响起,皇帝的御辇从车队中独自驶了出来,竟然迎着灾民而去。

武媚一阵激动,她看见李世民那黄

袍大袖的雄伟身影立在车前,只有陈玄运、张士贵以及少数禁军跟随,虽然离得太远瞧不清面目,但她觉得此刻皇帝脸上一定写满了肃穆和悲痛。

“万岁……万万岁……”伴着参差不齐的呼喊声,灾民们来到皇帝近旁,有些胆大的甚至爬到了御马旁边。

李世民站在御辇上,环顾这些挣扎在死亡线上的百姓,许久才开口道:“你们受委屈了!”他雄浑的嗓音既沉重又有力,传得远远好远;一时间,所有呼喊、哭泣突然停止,所有人都仰视着他们的君王。

“天降灾祸乃朕的过错。”李世民这一言,铿锵有力,掷地有声——虽说儒家皆道“天人一体,君天同德”,但灾害非人力所能左右,各官吏也有修堤治水的责任,李世民不迁怒于下属,不推卸责任,一肩承当所有怨咎,这就是贞观天子的气魄。

“朕德行不足,致使苍天降罪,洪水肆行,你们都是无辜的,朕向你们谢罪……”

此时,有百姓呼道:“皇帝无罪!”“对!黄河决口,怎是您的罪过?”“都怪这该死的秋雨,呜呜……”

李世民扬手止住众人的呼喊:“无论是谁的过错,只要有朕在,绝不让你挨饿受冻!朕宣布,蠲(juān)免陕州三年赋税,调河南之粮赈济你们,自今日起,陕州鳏寡孤独皆由朝廷来养,

并放府库之金给你们重建家园。”

“谢陛下……”百姓谢恩之声震耳欲聋。

李世民仰视苍天,森然道:“皇天在上,后土为证。若朕不德,愿速降天雷毙朕于此,莫降罪于百姓。若朕无过……”说到这里,他扫视百姓,几近声嘶力竭地继续说,“哪怕血雨妖风,天塌地陷,神鬼作祟,朕也要带领你们改天换地,共谋我大唐国泰民安!”

“陛下万岁!万岁!万万岁……”更响亮的呼喊声响起,当真是震撼地。

李世民说罢,大袖一挥,禁军将士们早捧着绢帛、干粮以及各州县贡献的财货来到御驾前,把这些东西一股脑儿地散给百姓。武媚早已心驰神往,那一刻,她不仅敬佩皇帝的气魄,甚至幻想自己也站在御辇上,感受万千黎庶的爱戴,这种感觉定是世间最快乐的。

天苍苍,野茫茫,李世民屹立于天地间,宛如一根擎天柱,支撑着这个世界,也支撑着武媚的心房。此情此景令她意识到,这个男人不仅是她生命中的太阳,也是整个大唐、整个人间的太阳。除了爱意,她对这个男人更多了几分对神一样的崇拜……

(摘自《武则天:从三岁到八十二岁》王晓磊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出版)